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高睿骁女士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对于高睿骁女士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曾广锋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曾广锋先生已于 2017 年 5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止信息披露日，曾广锋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0136%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曾广锋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劳动北路 118 号商会大厦 8 楼。

联系电话：0573-88366244、0576-84275722

传真：0573-88366785

电子邮箱：akilisi@163.com

曾广锋先生简历：曾广锋，198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曾任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计划办副主任。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